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江瓊紋

電話: 03-8462860#580

電子信箱: happy11123200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4002399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主旨: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4年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(第1梯次)」1份,請轉知及鼓勵或推薦符合資格教師報名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2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3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通過客語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,提 升客語文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能,並強化教師客語文教學素 養與核心能力,以優化客語文教學效能,確保學生學習品 質,爰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規劃2類課程,參與各類課程教師資格如下:
 - (一) 備課回流課程: 曾參與並完成112或113年任一梯次「國 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」研習課程之 教師,由地方政府推薦。







(二)教學增能(含讀書會)課程:規劃於114學年度教授客語文 課程之教師,由地方政府推薦或教師自行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:

(一)推薦報名:

- 1、本縣國民中小學,每校推薦人數至多3名,請於114年2月17日(星期一)前,將用印完成之推薦名冊,以電子文函送國立中央大學(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HK-504辦公室),由該校檢核資格後依序錄取。
- 2、依國民教育法第11條之規定,上開推薦教師請納入轄內國立學校附設國中、國小部教師,國立學校人數採外加方式計算,不納入推薦額度。
- 3、請提醒受推薦教師請自行於114年2月17日前,至全國 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。
- (二)自行報名:「教學增能(含讀書會)課程」倘有名額,請 教師自行於114年3月3日前,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查閱 課程資訊並完成線上報名,其餘名額自推薦派作業完成 後開放,不另行公告。
- 五、本案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,其課務及行政職代所需人員;詳細研習課程相關事宜,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梁小姐詢問:電話03-4227151分機33485、電子信箱: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: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 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電2025/02/11文



